## 关于预计2017年7月毕业研究生学籍信息核对确认的通知

预计2017年7月毕业的研究生须核对个人的学籍信息并确认，以便毕业各项工作程序顺利进行。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1. 时间安排：

预计2017年7月毕业研究生应于**2017年4月30日前**完成本人学籍信息的核对、更改及确认，之后再出现的信息更改将无法进行教育部电子注册，并影响到研究生的就业和学历认证。

1. 核对信息及确认操作路径：

具体路径为：“北京大学”→“校内门户”→（登录）→“业务办理”→ “研究生院” →“查询和修改个人基本信息” → 信息核对无误后，点击左上方**“确认毕业信息”**按钮

1. 核对信息内容：

***学号、姓名、姓名拼音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身份证号、专业名称、学制、研究生类别（硕士生/博士生）、入学年月、结束学业年月****。*

如以上信息有误，请及时联系相关部门进行更改，具体更改方式见（四），信息更改之后，学生需再次登录系统核对，并点击“确认毕业信息”按钮以提交确认。

除上述提到的项目之外的信息（例如“学习工作经历”）因来源于报考时的填报数据，不一致的情况可能存在，不影响毕业程序，无须更改。

留学生应核对“姓名拼音”一项与本人英文姓名是否一致，如不一致，请务必与留学生办公室（电话：62759922）联系修改。

1. 错误信息更改方式一览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更改内容** | **需要材料** | **负责更改单位** |
| 姓名 | 派出所出具的同时显示更改前、后信息的证明原件，以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户口卡复印件等能够体现原名的材料。 | 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 |
| 出生日期、身份证号 | 一般不允许修改 |
| 入学年月、结束学业年月、专业、研究生类别 | 申请学籍异动或咨询所在院系教务老师后办理相关手续。 |
| 政治面貌、研究方向 | 按照院系要求 | 所在院系教务老师 |
| 姓名拼音 |  | 研究生在个人门户自行修改 |

办理修改手续一周后，研究生应再次登录个人门户，确认有关信息已更正无误。

1. 其它

复核信息的同时，研究生应将页面中***出生地、家庭通讯地址、家庭邮政编码***项目信息填写完整、正确，填写完成点击“保存”按钮。

 所有预计2017年7月毕业的研究生均应完成“信息核对确认”，否则由此造成的无法完成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、无法就业派遣等后果由研究生本人负责。

 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

 2017年2月